

中國文化大學商學院國際貿易學系畢業修業規定

102.11.20 10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103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 一、為強化本系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與專業能力，提升畢業生之升學與就業競爭優勢，特訂定本規定。
- 二、學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必修科目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大學部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本系學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500 分。
 - (二) 參與服務學習，依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辦理。
 - (三) 參與全人學習護照各項學習活動達認證標準，依本校「全人學習護照實施辦法」辦理。
 - (四) 參與「企業倫理」、「中華文化專題」，依本校「職業倫理教育實施要點」及「中華文化專題講座實施要點」辦理。
 - (五)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維能力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力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之能力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能力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檢核機制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學士班	核心能力	國際經貿相關基本知識	資料蒐集、統計分析及闡釋能力	國際視野及外語能力	語文、資訊及溝通表達能力	社會關懷與人文素養	團隊合作能力
	檢核機制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或取得國貿大會考國貿業務技術士技能檢定國際行銷初級人才認證檢定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或取得 MOS 證照	須達多益 (TOEIC) 500 分以上或其他相對檢定成績之英檢標準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或取得 TQC 證照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三、碩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學位審定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碩博士班研究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本系碩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640 分或托福 520 分。
 - (二) 在學期間發表學術文章一篇且學位論文考試及格並繳交完稿之論文，依本校「博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辦法」辦理。
 - (三)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
-----	------	-----------------	--------------	-----------------	-----------------	--------------------

		維能力	之觀察力	之能力	能力	力	
檢核 機制		相關課程修 習通過	相關課程 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 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 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 通過	
碩 士 班	核心 能力	具備國際 貿易與金 融、國際 行銷與管 理等基本 素養與經 營管理能 力	具備科學 研究之能 力	強化國際 視野必備 之外語能 力及基本 素養	具備職場 所需之資 訊能力	具備遵循 企業倫理 及社會關 懷之熱忱	強化領 導、溝通及 團隊合作 之能力
	檢核 標準	修習相關 課程通過	修習相關 課程通過 及論文發 表	須達多益 (TOEIC) 640 分以 上、托福 520 分以上 或其他相 對檢定成 績之英檢 標準	修習相關 課程通過	修習相關 課程通過	修習相關 課程通過

四、本修業規定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國文化大學商學院國際企業管理學系畢業修業規定

102.11.20 10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103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 一、為強化本系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與專業能力，提升畢業生之升學與就業競爭優勢，特訂定本規定。
- 二、學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必修科目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大學部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
本系學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500 分。
 - (二) 參與服務學習，依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辦理。
 - (三) 參與全人學習護照各項學習活動達認證標準，依本校「全人學習護照實施辦法」辦理。
 - (四) 參與「企業倫理」、「中華文化專題」，依本校「職業倫理教育實施要點」及「中華文化專題講座實施要點」辦理。
 - (五)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之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維能力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力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之能力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能力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檢核機制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學士班	核心能力	國際經營能力	國際行銷策略規劃及執行能力	國際財務管理能力	國際人力資源養成與發展能力	創新管理能力	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能力	就業實務運作（證照）及職場技能	領導溝通與協調能力
	檢核機制	以系統性的課程設計做為主要檢核機制，以國際企業管理和國際企業營運策略兩門課程進行此項能力培養。課程除了對於國際環境、	以系統性的課程設計做為主要檢核機制。在課程結構安排上設計一系列的國際行銷管理領域課程來進行對應，安排以國際行銷管理、行銷研究、國際品牌管理、國際市場進入策略等一	以系統性的課程設計做為主要檢核機制。在課程結構安排上設計一系列的國際財務管理領域課程來進行對應，安排以國際財務管理、管理會計學、企業風險管理、金融法規與監理等一	以系統性的課程設計做為主要檢核機制。在課程結構安排上設計一系列的國際人力資源管理領域課程來進行對應，安排以國際人力資源管理、國際人力資源	以系統性的課程設計做為主要檢核機制。在課程結構安排上設計一系列的創業與創新領域課程來進行對應，安排以創新與創業管理、產品開發與管理、智慧資本與創業精神等一	本系以系統性的課程設計做為主要檢核機制。在課程安排上以商事法、公司治理與企業倫理、社會責任與服務學習等進行對應，從此項能力的觀念培養和實地學習皆有涵蓋，這些	在以系統性的課程設計做為主要檢核機制。在課程安排上以 IPMA 專案管理（證照輔導課程）、企業資源規劃課程（證照輔導課）、個案研討、國際行銷個案研討進行此項能	本系以系統性的課程設計做為主要檢核機制。在課程安排上以領導與決策、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等課程等一系列相關課程來提升學生的領導溝通與協調能力，並運用多元評分方式進

	<p>國際企業經營理論和當前國際重要發展趨勢進行講授，並運用多元評分方式進行學習考核(例如：紙本考試、報告、課堂討論等方式)，授課老師將依據各項評核同學是否達此項能力的培養，評核通過者即達成修業通過。</p>	<p>系列相關課程來提升學生的國際行銷策略規劃和執行，並運用多元評分方式進行學習考核(例如：紙本考試、報告、課堂討論等方式)，授課老師將依據各項評核同學是否達此項能力的培養，評核通過者即達成修業通過。</p>	<p>系列相關課程來提升學生的國際財務管理能力，並運用多元評分方式進行學習考核(例如：紙本考試、報告、課堂討論等方式)，授課老師將依據各項評核同學是否達此項能力的培養，評核通過者即達成修業通過。</p>	<p>專案管理等一系列相關課程來提升學生的國際人力資源管理能力，並運用多元評分方式進行學習考核(例如：紙本考試、報告、課堂討論等方式)，授課老師將依據各項評核同學是否達此項能力的培養，評核通過者即達成修業通過。</p>	<p>相關課程來提升學生的創業與創新能力，並運用多元評分方式進行學習考核(例如：紙本考試、報告、課堂討論等方式)，授課老師將依據各項評核同學是否達此項能力的培養，評核通過者即達成修業通過。</p>	<p>課程也運用多元評分方式進行學習考核(例如：紙本考試、報告、課堂討論等方式)，授課老師將依據各項評核同學是否達此項能力的培養，評核通過者即達成修業通過。</p>	<p>力培養，並運用多元評分方式進行學習考核(例如：紙本考試、報告、課堂討論等方式)，授課老師將依據各項評核同學是否達此項能力的培養。本系亦設有物業管理學程提升學生職場技能提升。同時，在學生畢業門檻中加入證照規定，藉以提升學生未來職場競爭力。上述各項檢核機制皆由授課老師或客觀評核規則進行考核，評核通過者即達成修業通過。</p>	<p>行學習考核(例如：紙本考試、報告、課堂討論等方式)，授課老師將依據各項評核同學是否達此項能力的培養，評核通過者即達成修業通過。</p>
--	--	--	---	---	--	--	--	--

三、本修業規定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國文化大學商學院國際企業管理學系碩博士班畢業修業規定

102.11.20 10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103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 一、為強化本所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與專業能力，提升畢業生之升學與就業競爭優勢，特訂定本規定。
- 二、碩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學位審定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碩博士班研究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本系碩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640 分或托福 520 分。
 - (二) 在學期間發表學術文章一篇且學位論文考試及格並繳交完稿之論文，依本校「博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辦法」辦理
 - (三)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維能力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力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之能力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能力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檢核標準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碩士班	核心能力	具備國際企業專業管理知識	具備領導溝通能力	具備獨立邏輯思考能力	具備決策分析能力	具備倫理素養
	檢核標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碩士論文之領域 ● 學術發表（期刊、論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碩士論文之領域 ● 學術發表（期刊、論文） ● 達多益 640 分、托福 520 分以上或其他相對檢定成績之英檢標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碩士論文通過之比率 ● 學術發表（期刊、論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碩士論文通過之比率 ● 學術發表（期刊、論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碩士論文是否有違反學術倫理(例如，抄襲) ● 修習通過

- (四) 畢業前至少取得 1 張專業證照。(例如:TIIBS 國際企業管理專業能力證照、TIMS 台灣行銷科學學會證照、MOCC 等電腦相關專業證照)
- 三、博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學位審定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碩博士班研究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本系博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640 分或托福 520 分。
 - (二) 通過資格考核，本校「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實施要點」辦理。
 - (三) 在學期間發表學術文章一篇且學位論文考試及格並繳交完稿之論文，依本校「博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辦法」辦理。
 - (四)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
-----	------	-----------------	-----------------	-----------------	-----------------	-----------------

		維能力	力	之能力	能力	合作能力
	檢核標準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博士班	核心能力	具備國際企業專業管理學識	具備獨立邏輯思考之研究能力	具備開創知識之能力	具備研究倫理素養	
	檢核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博士論文之領域學術發表（期刊、論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博士論文通過之比率 ● 學術發表（期刊、論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博士論文通過之比率 ● 學術發表（期刊、論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博士論文是否有抄襲 	

四、本修業規定經所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國文化大學商學院會計學系畢業修業規定

102.11.20 10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103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一、為強化本系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與專業能力，提升畢業生之升學與就業競爭優勢，特訂定本規定。

二、學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必修科目表）外，須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大學部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

本系學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500 分。

(二) 參與服務學習，依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辦理。

(三) 參與全人學習護照各項學習活動達認證標準，依本校「全人學習護照實施辦法」辦理。

(四) 參與「企業倫理」、「中華文化專題」，依本校「職業倫理教育實施要點」及「中華文化專題講座實施要點」辦理。

(五)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維能力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力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之能力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能力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檢核機制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學士班	核心能力	會計專業知能	管理及商學基礎知能	倫理、人文及法律知能	資訊應用能力	
	檢核機制	1.課程以學習成效指標為基礎設計課綱及教學計畫表，並訂定多元評量方式以檢核學習成效。 2.必修課程各科學期總成績應達及格標準。	1.課程以學習成效指標為基礎設計課綱及教學計畫表，並訂定多元評量方式以檢核學習成效。 2.必修課程各科學期總成績應達及格標準。	1.課程以學習成效指標為基礎設計課綱及教學計畫表，並訂定多元評量方式以檢核學習成效。 2.必修課程各科學期總成績應達及格標準。	1.課程以學習成效指標為基礎設計課綱及教學計畫表，並訂定多元評量方式以檢核學習成效。 2.必修課程各科學期總成績應達及格標準。	

三、碩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學位審定表）外，須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碩博士班研究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本系碩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640 分或托福 520 分。

(二) 在學期間發表學術文章一篇且學位論文考試及格並繳交完稿之論文，依本校「博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辦法」辦理。

(三)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維能力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力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之能力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能力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	------	--------------------	------------------	--------------------	-------------------	---------------------

	檢核 機制	相關課程修 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 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 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 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 習通過
碩士班	核心 能力	會計專業知能	倫理、人文及法 律知能	資訊應用能力	學術研究能力	
	檢核 機制	1.課程以學習成效指標為基礎設計課綱及教學計畫表，並訂定多元評量方式以檢核學習成效。 2.必修課程各科學期總成績應達及格標準。	1.課程以學習成效指標為基礎設計課綱及教學計畫表，並訂定多元評量方式以檢核學習成效。 2.必修課程各科學期總成績應達及格標準。	1.課程以學習成效指標為基礎設計課綱及教學計畫表，並訂定多元評量方式以檢核學習成效。 2.鼓勵取得ACL、ERP等相關認證及實用級證照。 3.必修課程各科學期總成績應達及格標準。	1.課程以學習成效指標為基礎設計課綱及教學計畫表，並訂定多元評量方式以檢核學習成效。 2.必修課程各科學期總成績應達及格標準。	

(四) 畢業前須選修「論文專題研討」課程。

(五) 學術論文規定：

- 1.指導教授須由本系所專任教師擔任。
- 2.論文須全文投稿。
- 3.論文須投稿至有審稿制之研討會或期刊。
- 4.論文投稿須於論文口試前被接受；若未能達成以上規定者則須延畢，延畢一學期若仍未能符合以上規定者，則改由系所3位以上(含)專任教師內審，指導教授則須迴避論文審查，通過後始可提出論文口試申請。

四、本修業規定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國文化大學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畢業修業規定

102.11.20 10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103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一、為強化本系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與專業能力，提升畢業生之升學與就業競爭優勢，特訂定本規定。

二、學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必修科目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大學部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

本系學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500 分。

(二) 參與服務學習，依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辦理。

(三) 參與全人學習護照各項學習活動達認證標準，依本校「全人學習護照實施辦法」辦理。

(四) 參與「企業倫理」、「中華文化專題」，依本校「職業倫理教育實施要點」及「中華文化專題講座實施要點」辦理。

(五)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維能力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力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之能力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能力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檢核機制	修習通過相關課程	修習通過相關課程	修習通過相關課程	修習通過相關課程	修習通過相關課程
學士班	核心能力	基礎資訊技術能力	基礎管理知識能力	資訊系統開發能力	電子商務應用能力	網路管理能力
	檢核機制	計算機概論、程式設計(一)、程式設計(二)修習通過	資訊管理導論、企業管理修習通過	資訊系統專案設計修習通過	電子商務修習通過	企業資料通訊修習通過

(六) 參加校內外競賽兩次或參加演講、研討會至少 12 小時。

(七) 取得專業證照 1 張或通過本系專業能力會考。

三、碩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學位審定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碩博士班研究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本系碩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640 分或托福 520 分。

(二) 在學期間發表學術文章一篇且學位論文考試及格並繳交完稿之論文，依本校「博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辦法」辦理。

(三)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維能力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力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之能力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能力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	------	--------------------	------------------	--------------------	-------------------	---------------------

	檢核 機制	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	修習通過相 關課程	修習通過相 關課程	修習通過相 關課程	修習通過相 關課程
碩 士 班	核心 能力	研究能力	資訊科技能 力	科學管理能力		
	檢核 機制	研究方法 修習通過	軟體方法修 習通過	國際企業管理、資料挖掘、專家系統與知識 庫、策略資訊系統、模糊理論與決策、系統 動態學研究、商業智慧、科技與創新管理、 服務科學與創新 (九選二)修習通過		

(四) 參加研討會或演講或讀書會至少 12 小時。

四、本修業規定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國文化大學商學院觀光事業學系畢業修業規定

102.11.20 10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103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 一、為強化本系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與專業能力，提升畢業生之升學與就業競爭優勢，特訂定本規定。
- 二、學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必修科目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大學部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
本系學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590 分。
 - (二) 參與服務學習，依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辦理。
 - (三) 參與全人學習護照各項學習活動達認證標準，依本校「全人學習護照實施辦法」辦理。
 - (四) 修習「觀光事業倫理」、「中華文化專題」，依本校「職業倫理教育實施要點」及「中華文化專題講座實施要點」辦理。
 - (五)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維能力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力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之能力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能力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檢核標準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學士班	核心能力	觀光專業基本素養與實習能力	觀光資訊之蒐集分析整合與应用能力	觀光產業行銷能力	與國際接軌之相關外語能力	培養具備道德與企業倫理素養	具備考取觀光相關證照的能力
	檢核標準	專業學群通過	遊程規劃與設計、研究方法、觀光產業法規修習通過	觀光行銷學、消費者行為修習通過	1. 通過本校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 2. 修習「外語檢定實習」課程及格。	觀光事業倫理、中華文化專題修習通過	取得觀光相關專業證照或國家考試合格證書 1 張

- (六) 修習「實務實習」、「觀光專題與實務」。
- (七) 取得觀光相關專業證照或國家考試合格證書 1 張。
- 三、碩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學位審定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碩博士班研究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本系碩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640 分或托福 IBT 68 分。
 - (二) 在學期間發表學術文章一篇且學位論文考試及格並繳交完稿之論文，依本校「博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辦法」辦理。
 - (三)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維能力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力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之能力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能力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	------	--------------------	------------------	--------------------	-------------------	---------------------

	檢核標準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碩士班	核心能力	觀光專業基本素養之能力	觀光資訊之分析與整合決策之能力	觀光產業人才之行銷能力	培養具備觀光專業人才之道德與倫理素養	與國際接軌之相關外語能力
	檢核標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碩士論文之領域 ● 學術發表（期刊、論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碩士論文通過之比率 ● 學術發表（期刊、論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碩士論文是否有違反學術倫理(例如，抄襲) ● 修習通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多益 640 分、托福 IBT68 分以上或其他相對檢定成績之英檢標準。

(四) 論文口試前，碩士生需有著作（至少一篇）發表，其型式可為期刊或研討會之論文；期刊需附接受證明，研討會論文需於會場上發表，才予以承認。

四、本修業規定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國文化大學商學院財務金融學系畢業修業規定

102.11.20 10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103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 一、為強化本系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與專業能力，提升畢業生之升學與就業競爭優勢，特訂定本規定。
- 二、學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必修科目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大學部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
本系學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500 分。
 - (二) 參與服務學習，依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辦理。
 - (三) 參與全人學習護照各項學習活動達認證標準，依本校「全人學習護照實施辦法」辦理。
 - (四) 參與「企業倫理」、「中華文化專題」，依本校「職業倫理教育實施要點」及「中華文化專題講座實施要點」辦理。
 - (五)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維能力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力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之能力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能力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商學院	檢核機制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金融行銷組	核心能力	1.財金專業基本素養與實務能力	2.培養具備金融道德與企業倫理素養	3.金融商品整合行銷能力	4.金融商品分析與財富管理能力	
	檢核機制	修習通過公司理財、投資組合管理課程；信託業業務人員、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證券商業務員、期貨商業務員、人身保險業務員、財產保險業務員等擇一通過	修習通過財金法規、金融機構與市場課程；考取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證照	修習通過金融行銷、金融整合行銷課程	修習通過保險學、投資組合管理、財富管理、財富管理實務等課程	
財務金融組	核心能力	1.財金專業基本素養與實務能力	2.具備金融道德與企業倫理素養	3.國際財金資訊分析整合與應用能力	4.金融投資操作實務能力	
	檢核機制	修習通過財務管理、投資學課程；信託業業務人員、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證券商業務員、期貨商業務員、人身保險業務員、財產保險業務員等擇一通過	修習通過財金法規、金融機構管理課程；考取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證照	修習通過財務資訊系統課程；考取 CMoney 證照	修習通過保險學、投資學、衍生性金融商品等課程	

	過			
--	---	--	--	--

- 三、碩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學位審定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碩博士班研究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本系碩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640 分或托福 520 分。
- (二) 在學期間發表學術文章一篇且學位論文考試及格並繳交完稿之論文，依本校「博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辦法」辦理。
- (三)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維能力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力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之能力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能力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檢核機制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碩士班	核心能力	1.財金專業素養與能力	2.財金資訊之分析整合與決策能力	3.培養金融道德與倫理素養	4.金融機構營運管理能力	5.應用外語與國際溝通能力
	檢核機制	修習通過財務理論、投資分析與管理課程並完成學術研討會之專業財金論文發表	修習通過財金研究方法、財金計量方法課程	修習通過金融倫理與實務講座課程	修習通過金融營運管理課程	修習通過英文課程；英文檢定規定：須達多益 (TOEIC) 640 分以上、托福 520 分以上或其他相對檢定成績之英檢標準，方可申請畢業。

- 四、本修業規定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國文化大學商學院全球商務學位學程畢業修業規定

102.11.20 10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103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 一、為強化本系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與專業能力，提升畢業生之升學與就業競爭優勢，特訂定本規定。
- 二、學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必修科目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大學部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
本系學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 640 分。
 - (二) 參與服務學習，依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辦理。
 - (三) 參與全人學習護照各項學習活動達認證標準，依本校「全人學習護照實施辦法」辦理。
 - (四) 參與「企業倫理」、「中華文化專題」，依本校「職業倫理教育實施要點」及「中華文化專題講座實施要點」辦理。
 - (五)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維能力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力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之能力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能力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檢核機制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學士班	核心能力	1.全英語溝通能力	2.國際企業專業知識能力	3.國際企業經營技能能力	4.多元文化整合與團隊合作能力	5.正確國際企業倫理價值觀能力
	檢核機制	大學部學生畢業修習相關課程通過須達多益 (TOEIC) 640分(含)以上或其他相對檢定成績之英檢表準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修習相關課程通過

- 三、碩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學位審定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碩博士班研究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本系碩士班學生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需達多益700分。
 - (二) 在學期間發表學術文章一篇且學位論文考試及格並繳交完稿之論文，依本校「博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辦法」辦理。
 - (三)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商學院	核心能力	培育國際化專業知識與創新多元思維能力	培養學生對於企業經營環境之觀察力	訓練學生具有經營分析與決策科學之能力	培育學生具有洞悉企業經營績效之能力	養成學生具有倫理道德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
	檢核機制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相關課程修習通過
碩士	核心能力	1.全英語溝通能力	2.國際企業專業知識能力	3.國際企業經營技能能力	4.多元文化整合與團隊合作能力	5.正確國際企業倫理價值觀能力

					作能力	觀能力
檢核 機制	碩士班學生 畢業修習相 關課程通過 須達多益 (TOEIC) 700分(含)以 上或其他相 對檢定成績 之英檢表準	修習相關課 程通過	修習相關課 程通過	修習相關課 程通過	修習相關課 程通過	修習相關課 程通過

四、本修業規定經學位學程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